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157757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4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成都纳钊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铁佛路42号附43号

代理机构 北京远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类：传动带防滑剂；工业用油脂；润滑剂；润滑油；润滑脂；齿轮油；以酒精为主的燃料；燃料；工业用蜡；除尘制剂